附件2

内蒙古自治区智能制造试点示范

在建项目验收材料

除通知正文要求的验收材料外，还应提供以下验收材料：

一、项目竣工验收总结报告

（一）项目执行情况

1．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完成情况；

2．项目竣工情况。项目是否于申报年份竣工，未竣工须说明原因。

（二）项目的实施效果

1．项目各项目标完成情况，包括产品及产量，实现的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；

2．项目的主要成果，项目智能制造相关指标情况，对企业技术实力、市场前景提升情况；

3．项目实施的经验、做法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。

二、项目另须提供的相关材料

（一）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；

（二）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。